

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、5 月 27 日、5 月 2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。截至 2024 年 5 月 28 日，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56.70，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。

● 经公司自查，并向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●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、5 月 27 日、5 月 2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，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- 1、经公司自查，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，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- 2、经公司自查，向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；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

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3、经核实，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；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4、经核实，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声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、公司股票短期内波动幅度较大。2024年5月24日、5月27日、5月2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

2、公司股票市盈率较高。截至2024年5月28日，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27.19元，滚动市盈率为56.70；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显示，公司所属的证监会行业分类“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”，最新的滚动市盈率为18.69；公司滚动市盈率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5月29日